

你在异国他乡还好吗

□口述：伟齐 整理：一帆

现在距离伟齐和思芸在大学生校园里初恋已经过去了17年，虽然他俩的初恋属于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但他还深深地镌刻在心里。

无论大人物，还是普通人，也许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份属于自己的初恋情结吧。但请不要对初恋过于迷恋，以至于影响到现在在乎你的人和自己的生活。让我们告别初恋，告别昨天吧。

和她初见于校外就一见钟情

我是2003年上的大学，据今整整过去了17个年头，自己早已成了别人的丈夫。不过，这17年中我的精神偶尔还是会出轨，思芸的一颦一笑时不时还在我的脑海萦绕。其实我与她的初恋纯粹是“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但丝毫不影响对它记忆的深刻。

进校园的第二年，我常到校园附近的服装集市卖衣服，我们寝室的兄弟集资去大的服装批发城买很多衣物，于是我常去校外练摊。

一天下午，我边卖衣服边看书。“这个黄色的裙子多少钱？”突然一个动听的声音响起。我当时正看到紧要处，被人打断后颇不耐烦，极不情愿地抛出硬邦邦的一句：“175块！”抬头一看，眼前的少女亭亭玉立，将近1.7米的高挑身材，白皙的皮肤，披肩的秀发，明亮温柔的眼波。她喃喃着：“这么贵……”也没还价，就很不舍得地把裙子放下了。我冲口而出：“这裙子很配你，可以给你低价！”“那……多少钱呢？”她盯着我问。兴许是我被她那钩人魂魄的大眼睛给迷住了，“85块！”要知道，这裙子进价就要100块

女神已经有男朋友了

自此以后，我就陷入了单相思中。转眼我到了大二，这也是思芸在校园中度过的最后一年。转机很快就降临了：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我走在小路上，突然看见思芸骑着自行车从我旁边擦身而过。突然听她“哎呀”一声，原来她自行车后轮车链掉了。我走过去二话不说、三下五除二就安好了车链。就这样，梦境里千百次的邂逅终于在现实中发生了……

当晚她请我到校外咖啡厅小坐以示谢意，等到我想做自我介绍时，她却抢着说：“我知道，你叫何伟齐，是冶金03的！”看我吃惊的样子，她秀丽的面容露出了少女的赧然，“你们班不是有我的老乡嘛，听她说的。”因此，整晚我都轻飘飘，不过，接下来的意外发现却使我从云端坠落到谷底。

那是在一个下午，当我正坐在长凳上看书时，陡然看见一名男生驮着后座的思芸正由校外骑车进来，两人举止亲密。我当时整个脑海里只有一个苦涩的念头：“思芸已经有男朋友了！”接下来的日子里，

呀！她爽快地把钱递给了我，末了不忘记朝我嫣然一笑。我再次“中招”！当时就神不守舍，宛如梦游般地把裙子递了过去。等她苗条摇曳的身姿消失在小街尽头后，我才回过神来，希望能再见到她美好的背影。可是，她已经芳踪难觅了……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地过去了，有一天中午，我和同班的小章到食堂打饭，他突然在我耳边说道：“朝对面左边看，校花就要来了！”我忙望去，对面一共有三名女生走来，中间那名女生在旁边两女的映衬下，越发显得妩媚动人，可是我当即目瞪口呆，心中狂叫：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这不就是一个多月前买裙子的那位少女吗？那少女觉察到了我灼热而带刺的讨厌目光，不快地朝我这儿一看，瞥到了我，显然还记得我，脸上一红，忙把目光扭向一边，气氛顿时尴尬起来。事后我想从外号叫“人际通”的小章口中套问这少女的情况，他打听后告诉我，她是鼎鼎有名的校花，名叫封思芸，杭州人，是计算机系2001级的。

我经常见到他俩相携相依。时光如梭，我已经大四了，那一年的中秋节当晚，校方特意在礼堂举行全校师生文艺演出，演出到一半时，报幕员上台报下一个节目：计算机系师生集体交际舞，这时12对男女走上舞台翩翩起舞。男士都身穿黑色晚礼服，女伴披着圣洁的白纱礼服，人人舞技娴熟、整齐划一，搏得了大家很多掌声和喝彩声。当我看清为首的一对男女舞伴时，脑袋当时“轰”了一声，“意外”的引线燃烧，“极度欢喜”的炸药几乎把大脑和心房炸碎。那女伴竟然是两年没见、自己朝思夜想的思芸！身着白纱礼服，更衬托她的冰清玉洁、天生丽质。黑色的披肩发随着旋转的优美苗条的身躯而舞动……

当时已经接近停转的大脑只有一个念头：是上天可怜我饱受单相思之苦，把这个会跳舞的精灵重新送给我身边的。我一定要去后台找她！

终于思芸演完节目回到后台出现在了在我面前，当晚，我俩又到了两年前去过的咖啡馆，互叙别情。



贰柒 制图

手记>>>

不是每段暗恋都开花结果

本文的主人公伟齐和他暗恋的女神思芸虽然没走到最后，但那份纯真和美好的感觉却使他们青春无悔。暗恋之所以让很多人难以忘怀，就是当初缘于它“发于情、止于礼”的纯真和青涩。更为可贵的是，他俩的初恋完全是精神恋爱，是建立在心灵和精神上的彼此爱慕和心灵契合。

情人节送礼却阴差阳错

思芸到母校工作已经一年多了，原因就是她不喜欢杭州那家公司的氛围，经过系领导的联系，念书时品学兼优的她现在已被母校聘用为一年级新生的辅导员。“那你在大四时处的男朋友呢？”“哦，他……他就在就读的那所大学留校当老师！”我一听之下如入冰窖。那晚我喝咖啡是一杯接一杯，头一次感到喝咖啡也能“醉”人。

从此以后，我们的关系变得微妙起来，我仍一如既往地见到她，但往往彼此遇到后却大是尴尬，面面相觑、四目相投却不知说什么好。但这人生第一次的初恋岂能让自己轻易地抽刀斩断，其结果只能适得其反，思恋之水流得更加汹涌！

转眼在校园里最后一个情人节就要到了，2月13号我特意到校外附近小礼品店里给思芸买发卡，她头上的发卡已经有些旧了。我挑了一支典雅高贵又不失活泼的紫色发卡后突然听到了对面不远处、隔着高高的货架处

有自己魂牵梦绕的声音，没错，这是思芸的声音。惊喜之下，我悄悄走过去想给她一个惊喜，可到近前却心灰意冷，她和男友在挑领带。他们没看见我，思芸挑了两条非常明快的蓝色男式领带。

第二天晚上我鼓足勇气来到她的教工宿舍，一个和她同屋的老师说她不在。于是我在门外等她，哪知等了一个多小时后还是没等到。我只好托那位同屋的女老师把发卡转交给她。然后才回到宿舍休息。

噢！在我的床铺上有一条全新的蓝色领带，很熟悉，莫不是……

这时同寝室的兄弟不无羡慕地说：“一个叫封思芸的老师等了你一个多小时，这条蓝领带就是她送的。”而我当时脑袋里一直在徘徊一个问题，原来思芸那晚买的两条领带一条给男友，一条就是给我买的……情人节的晚上我们彼此都在等对方而没遇上，难道真是有缘无份吗？

离别后才知来龙去脉

以后的日子过得飞快，我忙于实习和毕业设计。一天中午刚和同学在校外吃完饭，在学校侧门时，猛然看见了思芸穿着我们第一次相遇时她买的黄裙子，头带着我买的发卡，正往校外走。眼见多日不见的她近在咫尺，而当时我去意已定，不留在老家上海，而是到北京去闯荡，从此就天南地北了。

想到这儿，理智再也无法压制我的情感，我两三个箭步冲上去拦在她的面前，一句话也不说，眼神已向她传达了千言万语。思芸初时一惊，直到看清眼前这人原来是穿着她买的蓝色领带的我时，一抹红晕忽现。一朵桃花开在了她脸上，也悄悄绽放在我心里，我们就这样长时间地四目相对。只是那哥们的一声“咳”打破了“此时无声胜有声”的境界，我俩都清醒过来，思芸脸上的单朵桃花化做了一片绯红。我上前耳语：“下周日上午9点你能到火车站送送我吗？”她点了点头。

很快就到了离别时刻，思芸果然如约前来。在拥挤的人群中，我们始终没有机会说上一句话，等我上车前的

最后一刻，她拼命挤到我跟前，飞快地握了一下手，递给我一张纸片。开车后，我迫不及待地把它展开，隽秀的字迹仿佛是她和我面对面谈心事：伟齐，我一直都没男朋友！以前你看见的男生不是我男友，只是我的表弟，凑巧他也在上海的另一所大学读书。不错，读书时追我的男生非常多，一些人的确很优秀，可我都拒绝了，因为我实在没精力考虑恋爱，为此我很烦，就让他假装是我男朋友。因为我的的人生理想是到英国剑桥大学留学，现在正边工作边读研。说实话，虽然你比我小两岁，但你是我唯一在乎的男生。为你祝福，再见了！我万般感觉涌上了心头。

我和思芸的故事就这么结束了，可是回想起来，绝没有后悔，而是历久弥新的回味！现在我已经结了婚，和妻子在北京幸福地生活着。去年过春节时，我回到了家乡上海，也回到了母校重游，找到了计算机系的值班老师，得知思芸早在10年前就到英国留学去了，身处异乡，她偶尔会想起我吗？